

《林荫道建设规范》 编制说明

一、项目背景

2022 年的深圳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，建设一流的宜居城市，建设公园城市，实施“山海连城”计划。为推进深圳山海连城生态建设，实现城市绿化高质量发展，持续深入“护绿扩绿”行动，全面加强城市树木保护。针对林荫道目前存在的问题编制本规范，如缺乏总体指导意见，道路绿化相关规划设计由交通及道路管养部门主导，依赖各区主管单位进行修建维护，缺乏整体规划及树木管理策略等。本规范旨在为未来深圳林荫道的建设和管理提供明确方向和规则，强化绿色出行和生态发展的意识，规范引导全市做好林荫道建设抚育，提高行道树养护管理水平，构建全龄友好、深圳特色的林荫体系。

二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任务来源

2022 年 8 月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深圳市地方标准计划项目任务的通知》，《林荫道建设规范》获深圳市地方标准立项。本文件由深圳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提出并业务归口。深圳市绿化管理处、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具体编制工作。

（二）主要起草过程

2022年9月-2022年10月，深圳市绿化管理处完成标准研制工作方案，并成立标准编制组，建立工作联络机制。

2022年10月-2023年11月，编制组开展资料研究及实地调研等，完成工作组讨论稿。

2023年11月-2023年12月，编制组就工作组讨论稿组织多次研讨，形成初稿。

2023年1月-2023年3月，编制组进一步开展实地调研，就初稿进行多次探讨。

2023年4月-2023年7月，编制组多次召开内部研讨会，进一步完善初稿文本。

2023年8月-2023年12月，编制组召开专家咨询及评审会，结合林荫道建设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进一步完善文本，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三、标准主要内容和依据

本文件规定了林荫道建设的基本规定、设计、施工、管养与维护、信息化管理等内容。

本文件参照依据：《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》（CJJ/T75—2023）、《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（2016版）》（CJJ 37—2012）、《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》（GB 55014—2021）、《园林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》（CJJ 82—2012）、《园林绿化养护标准》（CJJ/T-287—2018）、《道路设计标准》（SJG69—2020）、《城市绿地土壤改良技术规范》（SZDB/Z 225—2017）、《园林绿化种植土质量》（DB440300/T 34—2008）、《园林绿化管养规范》（DB4403/T 87—2020）、《木本园

林植物修剪技术规范》（DB440300/T 26—2003），并参考了园林绿化施工规范（DB 440300/T 8—1999）、城市绿地树种规划与设计规范（SZDB/Z 298—2018）、园林绿化病虫害防治技术规范（SZDB/Z 195—2016）、深圳园林树木修剪工作指引（2022年修订版）相关内容，同时总结和提炼深圳市林荫道建设及行道树养护管理经验编制而成。

四、主要条款说明

（一）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林荫道建设的基本规定、设计、施工、管养与维护、信息化管理等内容。

本文件适用于深圳市域范围内的林荫道建设。

（二）规范性引用文件

给出了本文件规范性引用文件的情况。本文件主要引用了本文件依据《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》（CJJ/T75—2023）、《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（2016版）》（CJJ 37—2012）、《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》（GB 55014—2021）、《园林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》（CJJ 82—2012）、《园林绿化养护标准》（CJJ/T-287—2018）、《道路设计标准》（SJG69—2020）、《城市绿地土壤改良技术规范》（SZDB/Z 225—2017）、《园林绿化种植土质量》（DB440300/T 34—2008）、《园林绿化管养规范》（DB4403/T 87—2020）、《木本园林植物修剪技术规范》（DB440300/T 26—2003）的相关内容。

（三）术语和定义

本章规定了行道树、道路树冠覆盖率、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树冠覆盖率、林荫道、林荫街区等 9 个专业术语及定义。

（四）基本规定

本章规定了林荫道建设原则和主要指标。新建、改建林荫道规划、设计、施工与管理应以人为本，体现环境友好、生态环保、低碳海绵理念，创造安全、舒适、宜人的林荫慢行空间，引导林荫道的规划设计。

主要指标包含林荫道树冠覆盖率指标、林荫道长度指标、绿带及独立树池尺寸指标、林荫街区的规模和林荫道占比指标。

（五）设计

本章规定了林荫道一般规定、总平面布置、植物选择、植物配置、土壤和肥料和相关设施设计的内容。

一般规定：说明林荫道的设计应在满足树冠覆盖率和道路绿地率指标后，植物种植设计尺度、形态、色彩、季相与城市空间匹配；同时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及相关设施，营造舒适宜人的林荫空间。

总平面布置：以图文形式配套林荫道典型平面示意图和林荫道典型横断面示意图。新建道路的行道树宜设计为连续种植绿带；改扩建道路及现状道路的行道树树池应遵循“连池成带”的原则设计改造，绿带宽度及不可避免的独立树池规格应按设计标准执行。

植物选择：规定了行道树应选择抗风、抗污染、抗病虫害等抗逆性强和适应性强的树种，宜优先选择乡土树种。本

节强调了海边、城市风廊区域等特殊场地宜根据实际情况选用植物；统一了在同一条道路上行道树的规格和形象要求，并解释了花景林荫道的植物选择标准，推荐了行道树常见树种、新优树种和规划树种的名录。

植物配置：规定了行道树设计株距应考虑树冠生长空间，大型乔木宜 8-10m；中型乔木宜 6-8m；小型乔木宜 4-6m。城市广场车行出入口、交通路口视距三角形范围内行道树绿带采用通透式配置，不得妨碍机动车驾驶员视线。

土壤和肥料：新建道路或新增绿带，小型乔木的种植土层厚度不应小于 1m，大型或中型乔木的种植土层厚度不应小于 1.5m，种植土粒径 3mm 的石砾含量不应大于 20%。

相关设施设计：规定了公交车站站台、慢行系统路面铺装、绿带或树池、覆盖材料、护树架等设施的要求。

（六）施工

本章规定了林荫道范围内非机动车和人行道路面要求、绿带与树穴要求、乔木种植要求、种植土要求、树木支护与树池覆盖要求等内容。

（七）管养与维护

本章规定了养护和维护的通用措施、专用措施和树木健康及安全措施。

通用设施：主要是规定了树木日常养护、灌溉、树木修剪、病虫害防治、管养维护和绿化补植等方面。

专用设施：主要规定了树体骨架造型、修剪和后期管养。

树木健康及安全措施：规定了树木健康状况及安全隐患

排查、抗台风措施等。

（八）信息化管理

本章规定林荫道宜引入智能管养监测系统、电子化数据管理建设要求，且林荫道信息应实施一路一档的动态管理制度。

五、是否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问题

无相关情形。

六、重大意见分歧处理依据和结果

无相关情形。

七、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

无。

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无。